

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 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情形

公司原定于2019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因2018年年报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年报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。2019年5月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，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起暂停转让。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0日、2019年6月3日、2019年6月1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、2019-023、2019-024），于2019年6月28日、2019年7月12日、2019年7月26日、2019年8月9日、2019年8月23日、2019年9月6日、2019年9月23日、2019年10月14日、2019年10月28日、2019年11月11日、2019年11月25日、2019年12月9日、2019年12月23日、2020年1月7日、2020年1月21日、2020

年2月12日、2020年2月26日、2020年3月11日、2020年3月25日、2020年4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暨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6、2019-027、2019-028、2019-030、2019-039、2019-041、2019-042、2019-043、2019-044、2019-045、2019-046、2019-047、2019-048、2020-001、2020-002、2020-003、2020-004、2020-005、2020-006、2020-007)。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《2019年年报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8)，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增加未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停牌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9)，于2020年6月2日、2020年6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暨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0、2020-011)。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《因不能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2)，公司2020年7月15日、2020年7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暨停牌进展公告》(2020-013、2020-014)。2020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，2020年8月28日万企达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暨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6)，2020年8月31日披露了《增加未按期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被停牌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7)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仍未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、2019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，且无法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公司未在2019年6月30日之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未在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且无法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涵

联系电话：15651031000 或 025-83152001

联系邮箱：wanghan@winstandard.com



2020年9月17日